輔仁大學傳播學院學生參加英語檢測獎補助辦法

 108.03.20 107學年度傳播學院第二學期第1次院務會議通過

第一條 設置目的：

1. 補助傳播學院(以下簡稱本院)清寒、中低收入戶等弱勢學生參加英語檢測考

試，避免報名費用增加學生額外負擔。

1. 獎勵本院參加英語檢測大幅進步的學生。

第二條 經費來源：校外人士捐款(院基金)

第三條 獎補助對象：(以本院學生為限，不含雙主修、交換生等)

 1. 清寒、中低收入戶學生(檢附清寒、中低收入戶證明)

 2. 弱勢學生(由導師或系秘書轉介)

 3. 多益進步：入學後第二次檢測成績比第一次檢測成績進步250分以上者。

 4. 全民英檢進步：入學後第二次檢測等級比第一次檢測等級進步提高一級者。

 5. 托福進步：入學後第二次檢測成績比第一次檢測成績進步15分以上者。

 6. 雅思進步：入學後第二次檢測成績比第一次檢測成績進步2個等級以上者。

 (例如：5.5進步到6.5)

第四條 獎補助金額：

1. 清寒、中低收入戶、弱勢學生補助英語檢測報名費用，採實報實銷，至多以

新台幣1600元為限

1. 第三條第3~6項獎勵金為新台幣1000元。

第五條 申請方式：

 1. 申請補助同學請備妥英語檢測收據或成績單正本至院辦公室辦理。

 2. 申請進步獎勵同學請備妥兩次英語檢測成績單正本向系、所辦公室進行登

 錄，經由秘書影印及蓋章後轉送院辦公室，採隨到隨審方式辦理。

 第六條 以上獎補助於本院學生在學期間各以申請一次為限。

 第七條 本辦法經院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